

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
关于无主涉案财物招领的公告

京公朝财公告字[2025]50037号

我单位在办理一起盗窃案件过程中，在朝阳区弘善家园抓获嫌疑人，经查，嫌疑人在弘善家园周边地区盗窃他人电动车上的饰物，现有部分起获的物品无人认领。

根据《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》，现面向社会发出认领公告，请上述财物权利所有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年内，持有效证明材料与办案单位联系办理认领事宜。

逾期仍无人认领的，将依据相关规定按无主财物进行处理，依法上缴国库或者销毁。

公告期限：2025年09月30日起至2026年09月30日

联系方式：67471965（万警官）

联系地址：十八里店派出所

特此公告！

